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須予披露交易 於股票掛鈎票據到期日 購入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2016年2月18日(即南方A50股票掛鈎票據的最後估值日)購入3,988,016股南方A50股份。

因第二次交易事項或總購入事項各自所涉及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載列於上市規則)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之規定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以總代價7,500,000港元購入第一次交易事項。

第二次交易事項

茲參照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8日之公告，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4日以本金金額46,000,000港元購入南方A50股票掛鈎票據。由於南方A50在最後估值日的收市股價為10.58港元，低於該股票掛鈎票據的履約價格，本集團根據股票掛鈎票據條款遵守其義務，以履約價格購入3,988,016股南方A50股份。

股票掛鈎票據條款之概要

- | | | |
|----|--------|--------------|
| 1. | 交易日: | 2015年12月4日 |
| 2. | 發行人: |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 3. | 股票掛鈎: | 南方A50 |
| 4. | 本金金額: | 46,000,000港元 |
| 5. | 發行價: | 12.96港元 |
| 6. | 履約價格: | 11.5344港元 |
| 7. | 最後估值日: | 2016年2月18日 |
| 8. | 到期日: | 2016年2月23日 |

* 僅供識別

第二次交易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物業發展、證券投資以及貸款融資。

股票掛鈎票據票面利率每年15%及本公司直至到期日收取1,150,000港元利息。於第二次交易事項，本集團將會在股票掛鈎票據到期日約有3,806,000港元未變現虧損(以最後估值日的收市價格和3,988,016股股份履約價格的計算的差額);但董事相信，第二次交易事項本身是一項具吸引力可產生可觀回報的投資。

由於第二次交易事項在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南方A50股份賣方之身份。根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南方A50股份之每名賣方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總購入事項

累計購入第一次交易事項及第二次交易事項，以總代價約53,510,000港元購入合共4,488,016股南方A50股份。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第二次交易事項，以及總購入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南方A50資料

南方A50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富時中國A50指數(「相關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扣除費用及開支前)。相關指數由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中國總市值最大的50家A股公司組成。本基金是其中一隻首批直接投資於A股市場(本身為被限制進入的市場)並在中國境外發行的人民幣實物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

以下乃摘錄自南方A50之中期報告及年報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3,937,912,493	17,245,537,171	(2,234,354,889)
除稅前溢利/(虧損)	3,728,143,764	16,852,571,924	(2,446,076,344)
南方A50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虧損)	3,708,195,045	16,809,880,520	(2,409,602,316)
總資產	25,403,667,066	31,306,220,328	21,065,254,940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第二次交易事項及總購入事項各自涉及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按上市規則第14章，第二次交易事項及總購入事項各自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本公佈日期及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第二次交易事項及總購入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第一次交易事項」	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購入價75,0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購入500,000股南方A50股份
「第二次交易事項」	指	於2016年2月18日（即股票掛鈎票據的最後估值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購入3,988,016股南方A50股份
「總購入事項」	指	第一次交易事項及第二次交易事項之累計購入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南方A50」	指	CSOP富時中國A50 ETF，其基金單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22），並以港元交易
「本公司」	指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票掛鈎票據」	指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發行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ark Profit Development Limited之股票掛鈎票據
「須予披露交易」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鄭長添

香港，2016年2月2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及賴羅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